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B1

承辦人：黃穎婕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38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Q952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216799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DZGUD2）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2年提升國民
中小學自然科學領域實驗操作能力計畫」及場次表各1
份，本局同意核予所屬人員公假登記出席，請鼓勵教師踴
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8月24日師師大化學字第
112102344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第9場（臺北場）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時間：112年11月25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30分至下
午5時50分及112年11月26日（星期日）上午8時30分至下
午2時30分，共計2日。

（二）研習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。

（三）報名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o7kbKM>。

（四）參加對象：本市國中小自然學科教師。

三、本案相關研習資訊請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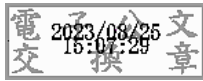
站查詢，網址為https://www.sec.ntnu.edu.tw/zh_tw/moe/enhance。

四、每場次研習完畢後，承辦單位將依據教師實際出席情況核發至多16小時的研習時數。

五、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徐耀雄專任助理，聯絡電話為（02）7749-6953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